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3樓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承辦人：許玉燕

電話：07-7995678#3149

傳真：07-7406665

電子信箱：hyy8252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人字第10836468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1784066\_1083646860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「國立學校社會教育及學術研究機構教育人員退撫給與發放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8年9月17日以臺教人(四)字第1080128387B號令廢止，茲檢送發布令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08年9月17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80128387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各級學校(含幼兒園)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(紙本)



空中大學 1080919



\*10830460400\*